

证券代码：430630

证券简称：合胜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合胜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5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合胜科技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施巍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金嘉琪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

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融资品种。

担保方式：

(1)由全资子公司上海合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我公司向该银行提供保证。

(2)以本公司所有的位于“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 999 号 1801、1802、1803 室”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做抵押；

(3)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施巍先生及其家属为本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以和交通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

综合授信种类和担保方式具体内容以和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

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借款金额，具体授信额度、实际融资金额、利率、期限、币种以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与银行另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授权董事长施巍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保证合同》、《抵押反担保合同》等有关文件，或办理赋予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虽涉及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故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合胜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合胜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